

共青团中央文件

中青发〔2017〕12号

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关于保持和增强 团员先进性的意见》的通知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中央金融团工委，中央企业团工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

现将《关于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共青团中央

2017年7月7日

关于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青年工作思想和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大力推进共青团改革攻坚和从严治团，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团员队伍建设，完成好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根本任务，现就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提出如下意见。

一、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提出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这一时代课题，明确指出，团员要有团员意识和光荣感，追求先进性；团员要在政治标准上向党员看齐，始终做到不忘初心跟党走。团章也对团员保持和增强先进性提出了明确要求。共青团是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先进性是共青团组织的根本属性和鲜明特征。团员是团的肌体的细胞和团的活动的主体，团的先进性要通过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来体现。当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阶段，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全面依法治国和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共青团必须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组织动员广大团员，进而团结带领广大青年紧跟党走在时代前列，更好地发挥助手和后备军作用。这对共青团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从总体上看，广大团员理想信念坚定，在学习工作生活中始终走在青年前列，特别是在大是大非问题面前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在关键时刻敢于冲锋陷阵、发声亮剑，能够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用。但是，在团员队伍中也存在与先进性要求不相适应的问题，比如，有的团员缺少应有的团员意识，缺少先进性和光荣感，“团、青不分”的现象在一定范围内存在；有的地方不按计划、标准和程序发展团员，超计划发展、突击入团、低龄入团现象较为突出，发展团员质量难以保证，团员占青年的比例过高；有的地方重发展轻管理，团的组织生活涣散，团籍管理不规范，团员流失现象严重。这些问题的存在，严重削弱了团员队伍的先进性，严重影响了团组织的生机和活力。

大力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是旗帜鲜明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向全面从严治党看齐的战略举措，是坚持正本清源、深入推进从严治团的必然要求，是共青团改革攻坚、构建“四维”工作格局的重要基础，对于增强共青团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具有决定性作用。全团要把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工作作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青年工作思想的重大举措，作为关系长远影响全局的大事，集中力量解决当前团员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长效工作机制，打造先进性突出、富有生机活力、先锋模范作用明显的团员队伍，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更大贡献。

二、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青年工作思想，围绕构建“四维”工作格局，聚焦解决突出问题，教育引导广大团员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学习、工作、生活等各领域体现先进性，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广大青年紧跟党走在时代前列。

目标任务是：通过全方位、深层次、持续性的先进性教育，使团员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行、发挥作用、执行纪律等方面向党员标准看齐，联系服务青年的行动更加自觉，在学习、工作、生活中时刻保持先进性，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冲得上去，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1. 政治上先进。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高扬理想信念旗帜，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积极参加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违背党中央精神的错误言行，积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坚持传播党的政策主张，主动面向身边青年开展思想引领工作。

2. 道德品行上先进。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积极传承中华优

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气。积极锤炼高尚品格，践行和倡导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志愿服务。主动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积极联系青年，热心帮助他人。

3. 发挥作用上先进。励志勤学，敏于求知，增长才干，不断提高与时代发展和事业要求相适应的素质和能力，做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爱岗敬业，脚踏实地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争先创优。勇于到条件艰苦的基层、国家建设的一线、项目攻关的前沿经受锻炼，艰苦奋斗。有探索真知、求真务实的态度，在立足本职的创新创造中不断积累经验、取得成果。

4. 执行纪律上先进。积极向党章党纪看齐，模范遵守团章团纪，认真执行团的决议，自觉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团的活动。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中作表率。带头遵守本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各级各类团组织结合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的团员特点和实际工作情况，制定团员先进性的细化标准和要求。

三、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的内容举措

保持和增强团员的先进性是基础性、长期性、系统性工程。要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首要任务，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团员教育全过程。要坚持统一要求和分类指导相结合，坚持集中行动和长效机制相

结合，坚持修身正己和发挥作用相结合，坚持教育管理与关怀激励相结合，按照《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工作的意见》要求，统筹抓好团员的发展、教育、管理和作用发挥，切实把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工作抓细抓长抓出实效。

1. 严格团员发展

严格发展团员标准。严格按照团章规定的标准发展团员，通过严把“入口关”把优秀青年吸收到团组织中，确保发展团员工作质量。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综合素质作为重要考察内容，着重看发展对象是否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和良好的道德品行，是否在学习、生产、工作和社会活动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杜绝不按计划发展、突击发展的现象，同时防止“关门主义”。

控制发展团员数量。通过控制团员队伍规模，增强团员的光荣感、使命感。实行总量控制，采取逐级分配发展名额和发展编号的方式控制发展团员数量。把中学作为发展团员的重点领域，强化对不同类别学校发展团员工作的县域统筹，到2017年底将初中毕业班团学比例控制在30%以内，2018年底将高中阶段（含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班团学比例控制在60%以内，到2025年将全国团青比例降低到30%以内。

规范发展团员程序。严格按照团章和发展团员工作细则规定的程序发展团员，入团积极分子的推荐确定、培养考察，新团员的大会表决、审批、宣誓、教育等各个环节都要做到程序严格、手续完备，通过严格的入团程序增强新入团团员的团员意识。要

抓好入团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建立入团积极分子集中教育和日常培养考察相结合的培养教育机制，入团积极分子确定为发展对象之前要参加不少于8学时的团课学习。新团员的接收须经过团支部大会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2. 强化团员教育

强化团员经常性教育。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重点，用科学理论、先进思想武装团员，促进团员坚定理想信念，保持思想上精神上的先进性，自觉增强团员意识。通过学习培训、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同伴分享、选树典型等方式，注重运用网络手段，丰富和完善团员经常性教育载体，提升团员经常性教育成效。注重对团员的仪式教育，举办好入团、超龄离团等仪式，注重仪式的庄重性、感染力和神圣感，使其成为青年成长过程的重要里程碑，增强团员对组织的归属感、作为团员的光荣感。

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一学一做”教育实践。把“一学一做”教育实践作为团员教育的基本内容和有效载体，抓常抓细抓长。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根本目标，以增强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为着力点，持续开展好学习教育、组织生活、实践活动。充分调动基层组织和广大团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探索创新方式方法，精心安排学习内容，严格开展组织生活，引导广大团员不忘初心，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3. 改进团员管理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按照“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要

求，保质保量开展好“三会两制一课”，注意结合实际创新形式，更好发挥制度解决问题、教育团员的作用。突出思想政治要求，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团支部大会，每月召开一次团支部委员会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团小组会。每年集中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评议结果作为年度团籍注册、团内评选表彰、“推优入党”的重要依据。组织团员每年在基层团组织参加团课学习不应少于2次。建立团的组织生活年度报告制度，各级各类团组织要于每年年初向上级组织书面报告本地区本单位上一年度的“三会两制一课”落实执行情况。

加强团员日常管理。督促团员认真履行团章规定的团员义务，在学习、工作、生活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要求团员认真执行团的决议，积极参加团的工作和活动，认真完成团组织分配的任务，按时交纳团费。加强团员档案管理，认真做好流动团员管理和团组织关系转接。创新团员管理手段，逐步建设推广集基础团务管理、团干部管理和团的工作管理于一体的全国“智慧团建”系统。

做好不合格团员处置。对理想信念缺失，严重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团的组织意识淡薄、不能履行团员义务、不执行团的决议、不按照规定参加团的组织生活，道德失范、行为失当、造成不良影响的团员，团组织应对其进行教育，要求其限期改正；对拒不改正或限期改正期满仍无转变的，应当劝其退团；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处置不合格团员要按照稳妥、

慎重的要求，做到事实清楚、理由充分，处理恰当、手续完备，不定比例、不下指标，认真执行规定，严格审核把关。对违反团章规定的团员依章及时处理。对违反纪律的团员，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给予相关处分。

完善团员激励表彰机制。进一步健全团内评选表彰体系，广泛开展优秀团员评选表彰，加大激励力度，增强团员荣誉感和自豪感。落实“表彰先进请群众一起评议”等要求，让更多普通团员参与到评选工作中来，及时把团员身边的先进典型挖掘出来。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工作，及时把那些拥护党的纲领、积极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在经济社会建设和本职岗位中做出突出贡献、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优秀团员，向党组织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把团员参与志愿服务情况作为评选表彰、“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的重要考察内容和依据。

健全团内关怀帮扶机制。努力提升团员的获得感，充分保障团员的各项权利，加强对团员的教育培养，促进团员成长发展。坚持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关心和爱护团员，团干部要坚决落实直接联系青年系列制度安排，通过走访慰问、谈心谈话、结对帮扶等措施，帮助支持在学习和生产生活方面存在困难的团员。广泛开展团员交流分享，提倡在工作生活中分享思想体会，增进彼此了解，共同提高进步。

4. 促进作用发挥

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找准工作切入点、结合点、着力点，

团结带领广大团员在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过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大力弘扬开风气之先的优良传统，组织动员团员积极投身精神文明建设，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共青团员先锋岗（队）创建，使先锋岗（队）始终成为引领示范全体团员的鲜艳旗帜。广泛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创建活动，组织开展“创青春”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振兴杯”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引导和组织团员立足岗位、创新创优，提升职业素养和发展空间。积极动员团员助力脱贫攻坚，根据精准脱贫要求，带领团员在脱贫攻坚第一线勇挑重担。动员团员投身基层，在重点工程、重大项目、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急难险重任务中冲锋在前、建功立业。

推动团员广泛参与志愿服务。把参与志愿服务作为团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和发挥先进性的重要途径，到2017年底推动90%以上的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每年参加志愿服务时间不少于20小时。组织动员广大团员加入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积极参与网络文明建设，组织引导团员在互联网上积极发声，用文明语言和理性态度宣传正面思想、驳斥错误言论，带头发出好声音，主动弘扬正能量，增强网络文明素养，在构建清朗网络空间中发挥生力军作用。

四、加强对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工作的组织领导

开展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工作，是全团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狠抓落实，长抓不懈，抓出组织

新气象，抓出团员新风貌。各级团组织每年都要聚焦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主题，开展集中的教育实践活动。

1. **建立落实机制。**各级团组织负责人是本组织团员先进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做好统筹安排，层层抓好落实。要把评估考核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手段，建立年初有计划、年中有评估、年底有考核的工作机制。要建立工作融合机制，推动团员先进性工作与思想政治引领、基层组织建设、团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相结合，与“一学一做”教育实践、“8+4”、“4+1”、“1+100”、“智慧团建”等重点工作和项目相结合，形成整体合力。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建立集中督查和日常检查相结合的机制，督促团员先进性工作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取得成效，团中央将结合改革攻坚、从严治团等重点工作对各省级团委进行集中督查和日常抽查。

2. **工作抓到支部。**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牢固树立工作直达基层的理念，把先进性工作的要求贯彻到基层、落实到支部；要设计开展一批示范性活动，打造工作品牌，带动基层团组织开展团员先进性工作。每名团的领导机关干部要结合“一学一做”教育实践，直接联系一个基层团组织，指导开展团员先进性工作。团支部书记要切实肩负起落实先进性工作任务的职责，具备条件的团支部可探索设立纪律委员。每年要集中一段时间，对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工作不力、团员先进性普遍不足的基层团组织进行整顿。

3. **夯实组织基础。**要着力扩大团的组织覆盖，消除团建空

白点，打造纵横交织的网络化组织体系，把团员纳入团的组织和工作中，为做好团员先进性工作提供组织保障。要着力破解“缺编制、缺人员、缺资金、缺场所”的瓶颈制约，把资源、项目、力量向基层倾斜。要严格团的组织生活，落实以“三会两制一课”为主要内容的组织生活制度，严肃团的组织规范，让团员在组织中经受锻炼、提升自我。

4. 营造良好氛围。要积极运用全媒体手段，宣传团员先进性工作的重大意义，帮助广大团员和各级团干部提高认识，把团员先进性工作安排转化为自觉行动。要挖掘、推广一批加强团员先进性工作的好做法、好案例，为全团开展工作提供借鉴。在各项共青团品牌活动中，要亮出团的旗帜、展示团员作为。要深入挖掘一批团员先进典型，大力宣传他们在政治、品行、作为、纪律上的先进事迹，为全体团员树立可亲可敬、可学可比的榜样。

各地区各领域团组织要根据本意见精神，结合不同团员群体作用特点和团的工作实际，落实部署推进好具体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工作，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根据本意见精神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7年7月12日印发
